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开展董事会的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与义务，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行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依托全资子公司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斯贝尔”）为业务经营主体，主要从事面膜、护肤品、湿巾等化妆品的设计、研发与制造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3,976.64 万元，同比下降 1.51%；营业成本 160,194.54 万元，同比下降 7.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68.34 万元，同比增长 180.02%。其中，诺斯贝尔实现营业收入 193,042.82 万元，同比下降 1.57%；毛利率 17.16%，同比增长 5.42 个百分点；实现归属于诺斯贝尔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8,635.95 万元，同比增长 271.54%。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详见《2024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的内容。

二、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6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

会议，所有董事均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审议议案
1	2024年2月19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	2024年3月1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制定〈回购股份管理制度〉的议案》
3	2024年4月12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终止诺斯贝尔 148 亩大型产业园区项目建设暨与政府部门协商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4	2024年4月25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暨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9、《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12、《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3、《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议案》； 16、《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 17、《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8、《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4年7月26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6	2024年8月28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印章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审议议案
7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修订〈社会责任制度〉的议案》； 3、《关于变更诺斯贝尔 148 亩大型产业园区项目处置方案暨签署〈工业合作开发协议〉的议案》。
8	2024 年 12 月 10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 2024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一方面，独立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另一方面，独立董事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及内控建设、提名任命、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具体情况详见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了审核意见，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均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

3、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4 年，各职能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及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有计划地开展工作，履行各自工作职责，全年共组织召开 8 次审计委员会，1 次提名委员会，1 次战略委员会，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内容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01	第五届第四次会议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沟通会

委员会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内容
	月 19 日		
	2024 年 02 月 25 日	第五届第五次会议	1、《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 2、《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024 年 04 月 07 日	第五届第六次会议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与管理层的沟通会
	2024 年 04 月 22 日	第五届第七次会议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沟通会
	2024 年 04 月 25 日	第五届第八次会议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5、《2023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6、《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7、《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8、《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9、核查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
	2024 年 08 月 28 日	第五届第九次会议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3、核查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五届第十次会议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024 年 12 月 10 日	第五届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2024 年 04 月 24 日	第五届第三次会议	定期会议，评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上一年度的工作表现
战略委员会	2024 年 04 月 24 日	第五届第一次会议	《公司 2024 年发展规划》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 04 月 24 日	第五届第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年度绩效考核及报酬方案》

4、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投资者参与比例	会议审议议案
1	2024年01月09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9.93%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2024年05月30日	2023年度股东大会	20.16%	1、《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的议案》。
3	2024年12月26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8.23%	《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信息披露责任，根据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应披露的信息及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法定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布。公开信息发布前，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规定的内容与审核流程进行信息披露事宜，确保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报告期内，公司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共89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公司有关经营活动与重大事项，确保所有投资者都能够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6、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本着公正、透明、公平的态度，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进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积极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通过公司官网、新媒体平台、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等渠道，利用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等的网络基础设施平台，采取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说明会、路演、分析师会议、接待来访、座谈交流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客观真实地与投资者分享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构建起了企业与投资者之间的纽带，实现双方之间的双向沟通和良性互动；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公司官网等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

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三、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其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的职责，扎实做好董事会的日常工作，确保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为实现年度各项经营目标提供有力的决策支持和保障，具体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推动公司战略规划实施落地。公司董事会将充分结合市场环境及公司发展要求，引导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公司的战略目标，并对公司经营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推动公司战略规划实施落地。

2、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要求，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决策、重大事项等方面的监督作用，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提供合规保障。

3、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和透明度。

4、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通过投资者调研、业绩说明会、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专线电话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构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性互动关系。

5、提升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履职能力。持续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合规意识、自我管理水平和业务能力，促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职，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